附件2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参考提纲）

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概况

各种大型体育活动为经常性活动，主要用于体育事业的发展，一是组织开展全民健身活动；二是资助群众体育组织和队伍建设。

二、项目资金使用及管理情况

**（一）项目资金到位情况分析**

各种大型文艺及体育活动经费概算总投资为405万元。项目是年初下达资金预算，资金全部到位。

**（二）项目资金使用情况分析**

截止到2022年12月31日，各种大型文艺及体育活动经费项目资金405万元，已开支402.09万元，其中用于举办各类活动279.74万元，组织开展全民健身活动费用101.71万元，用于资助群众体育组织和队伍建设费用20.64万元。

**（三）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2022年旅文局各种大型文艺和体育活动经费项目资金实行专款专用。经费严格按预算开支，差旅报销严格按财务制度办理。此次绩效评价未发现有挤占或挪用项目资金的情况。

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一）项目组织情况分析**

旅文局各种大型文艺和体育活动经费项目属于保亭县旅游和文化广电体育局经常性项目，未达到招标投标权限，由本单位自行组织实施，严格按照本单位制定的管理制度以及财务制度来执行和落实。

**（二）项目管理情况分析**

根据我局的业务工作规划和财务管理制度，一是召开会议，确定项目内容，重点加强经费支出合法性、真实性及合理性的审核，减少资金的浪费，提高使用效益；二是在项目执行过程中，厉行节约，能省就省，可花可不花的钱不花，做到“取之有度，用之有节”。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项目的经济性分析**

（1）项目成本（预算）控制情况

为了最大限度的利用有限的资金，想方设法进行成本控制，以最大限度的控制活动成本。

（2）项目成本（预算）节约情况

项目经费根据项目内容确定，明确项目时间，严格项目开支管理，严格控制经费使用，无重复开支和乱开支现象，项目开支402.09万元，符合项目预算规定，没有超支与挪用现象。

**2、项目的效率性分析**

（1）项目的实施进度

项目经费按计划合理合法规范支出，按照分期分段开展工作，分批支付，总量不突破的原则，做到不拖欠也不延期，开支途径顺畅，确保项目顺利完成。

（2）项目完成质量

一是成功举办全国群众登山健身大会（保亭站）、水上篮球挑战赛、原创健身操舞交流赛、“迎春杯”农民男子篮球赛、全国百城千村健身气功交流展示系列活动（海南·保亭站）、送社会体育指导下乡活动等各项群众体育赛事活动；二是组队第十四届海南省全民健身运动会，参加足球五人制、乒乓球、羽毛球、攀岩、瑜伽、爬椰子、门球、围棋、象棋和民族趣味类等比赛项目，以及参加全国百城千村健身气功交流展示系列活动（海南·保亭站）、海南省系列公开赛。

**3、项目的效益性分析**

（1）项目预期目标完成程度

该项目按照方案有计划、有步骤稳妥实施，已全部完成年度工作任务，达到预期目的。

（2）项目实施对经济和社会的影响

全面推进全民健身事业、产业高质量发展，通过举办丰富多彩的全民健身赛事活动，大力推进体育旅游消费和扩大保亭的知名度。

**4、项目的可持续性分析**

因地制宜发挥民族特色，以民族特色赛事活动为主线，提高体育旅游消费吸引力。开展参与性强、群众喜闻乐见的运动项目。利用保亭独特的自然资源发展健身休闲活动项目，并结合国际旅游消费年活动来推动全民健身活动的开展。进一步全民健身事业、产业高质量发展。

**5、项目预算批复的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完成年度组织开展全民健身活动、资助群众体育组织和队伍建设指标达成率95%以上，绩效标准达到“优”。

五、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2022年的各种大型文艺和体育活动经费能够全面达到推进全民健身事业、产业高质量发展，举办丰富多彩的全民健身赛事活动，提升公共体育服务体系水平，打造群众身边的全民健身场地设施，大力推进我县体育旅游消费和扩大保亭的知名度。